

证券代码：837447 证券简称：昆仑建设 主办券商：申万宏源承销保荐

长春昆仑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3年10月30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4.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3年10月20日以电话方式发出
5. 会议主持人：杜云峰
6. 会议列席人员：监事会成员、董事会秘书
7.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更换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不再续聘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担任公司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机构，改聘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机构并签订协议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3 年 11 月 1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(www.neeq.com.cn)公布的《长春昆仑建设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》(公告编号:2023-032)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二)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鉴于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届满，根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拟提名杜云峰、吴丽娜、杜丽华、郭鹏、肖红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候选人，任期三年。以上董事候选人都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三) 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3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11 月 1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官网上披露的公司《关于召开 2023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》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长春昆仑建设股份有限公司《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》；

长春昆仑建设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3年11月1日